

证券代码：831177

证券简称：深冷能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化工园区深冷能源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同一股东应只选择一种方式参会。当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情况，将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 1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15:00—2025 年 11 月 1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

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177	深冷能源	2025 年 11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已聘请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深冷气体有限公司向江西心连心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供气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	√

	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3.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4.00	关于取消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5.01	修订<股东大会制度>	√
5.02	修订<董事会制度>	√
5.03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5.04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5.05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5.06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
5.07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5.08	修订<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
5.09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5.10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5.11	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5.12	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
6.00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6.01	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2	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3	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4	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5	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6	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7	修订<承诺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8	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草案）>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09	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10	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11	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12	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13	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14	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 （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15	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16	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深冷气体有限公司向江西心连心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供气服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冷能源：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深冷气体有限公司向江西心连心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供气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2.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冷能源：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会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3.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深冷能源：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 《关于取消现行〈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并同步废止现行及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5. 《关于修订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现行的公司治理制度。具体修订的制度如下：

- （1）《修订〈股东大会制度〉》
- （2）《修订〈董事会制度〉》
- （3）《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4）《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5）《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6）《修订〈承诺管理制度〉》
- （7）《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 （8）《修订〈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 （9）《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10）《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1）《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2）《修订〈独立董事津贴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至 2025-070）

6. 《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

后适用的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股转公司发布的《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修订并制定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治理制度。具体修订及制定的制度如下：

- （1）《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2）《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3）《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4）《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5）《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6）《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7）《修订〈承诺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8）《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9）《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0）《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1）《修订〈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2）《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3）《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4）《修订〈累积投票实施细则（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5）《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 （16）《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至 2025-08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3、6.01）；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5.07、6.08）；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回避表决股东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李灏、张传珍）；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年11月18日09时30分至15时30分

（三）登记地点：化工园区深冷能源公司五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荆宝军；联系地址：河南省新乡经济开发区；联系电话：0373-5710789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河南心连心深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

